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一) 采购项目名称: 全国青少年美育示范展演-2025
“全民美育”青少年戏剧展演展示活动服务

(二) 采购项目介绍:

本项目作为“全国青少年美育示范展演—2025“全民美育”青少年系列展演展示活动”(以下简称“系列活动”)其中一项内容,是面向全国青少年搭建艺术普及成果交流展示平台,展现新时代青少年精神风貌和艺术风采,推动青少年美育协同体系建设与创新发展。该项目将于7-8月在深圳光明进行线下展演、专业评审、闭幕仪式。投标方须根据采购方项目采购需求,制定完善的项目实施方案,并负责组织实施。

本项目以公益普惠为原则,持续发挥文化馆“全民艺术普及”阵地作用和城乡居民终身美育学校职能,面向全国青少年搭建艺术普及成果交流展示平台,展现新时代青少年精神风貌和艺术风采,同时规范引导社会力量参与青少年美育服务,推动青少年美育协同体系建设与创新发展。

(三) 项目实施地点介绍: 深圳市光明区

(四) 项目预算: 31万人民币(高于此价格无效)

二、采购需求

(一) 展演展示需求

1. 需在7-8月期间组织安排不少于7场戏剧展演,剧目

由主办方提供，每个剧目时长 5-15 分钟，共分小学组、中学组(初中、高中)、组合组(跨组别或有成人参与)三个组别进行展演展示，展期不超过 5 天；

2. 每场演出时长不少于 60 分钟，全程摄像录制；

3. 做好活动布场工作，包括主视觉设计、展演舞台舞美设计、相关物料制作、所需设施设备租赁等；

4. 活动实施配备足够工作人员，包括但不限于导演、主持人、灯光音响师、摄影摄像、场务等相关工作人员；

5. 邀请活动相关的专家评委不少于 5 名，并对每场展演进行评审、打分、点评。

(二) 闭幕颁奖仪式需求

1. 制作一条展演活动回顾视频用于闭幕式上使用，视频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各组展演内容、评审点评、现场氛围、采访等，视频时长不少于 1 分钟；

2. 做好仪式场地布置、舞美设计、物料制作等服务；

3. 负责仪式流程彩排、节目演出等服务；

4. 做好仪式主持、摄影摄像、宣传等服务；

5. 设计制作活动所需证书（不少于 300 份）、奖杯奖牌（不少于 35 份）等。

(三) 其他需求

1. 负责专家评委的劳务费发放；

2. 制定相应的活动质量保障措施及应急响应方案，购买

活动保险，保障活动顺利开展；

3. 活动期间保障演职人员、工作人员用水，提供不少于100箱（24支/箱）饮用水；

4. 负责活动期间工作人员后勤保障服务。

（四）项目团队成员

为保障该项目顺利实施，需配备不少于5人的服务团队，包含项目负责人1名，项目管理执行人员4名。

1. 项目负责人1名：具备艺术学类本科学历且获得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的，或具有青少年美育、文艺活动交流策划等相关工作经验5年以上的；

2. 项目执行人4名：具有艺术学类大专（及以上）学历的，或获得相关专业初级（及以上）职称的，或具有青少年美育、文艺交流策划等相关工作经验2年以上的。

请投标方提供服务团队简介及相关资质证明（身份证、学历、职称证书或工作经验证明材料等），并保证信息的准确性、真实合法。

三、商务需求

（一）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8月31日

（二）服务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三）报价要求：

1. 本项目服务费采用包干制，应包括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企业的利润。由投标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所提供的资料

自行测算投标报价，需有分项细项报价，不接受只提供一个总价；一经中标，报价总价作为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定的合同金额，合同期限内不做调整。

2. 投标供应商应当根据本企业的成本自行决定报价，但不得以低于其企业成本的报价投标。

3.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预算金额。

4.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应当是本项目采购范围和采购文件及合同条款上所列的各项内容中所述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

5. 除非采购人通过修改采购文件予以更正，否则，投标供应商应毫无例外地按响应文件所列的清单中项目和数量填报综合单价和合价。投标供应商未填综合单价或合价的项目，在实施后，将不得以支付，并视作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综合单价或合价内。

6. 投标供应商应先到项目地点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的位置、情况、道路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服务期限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7. 投标供应商不得期望通过索赔等方式获取补偿，否则，除可能遭到拒绝外，还可能将被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并可能影响其以后参加政府采购的项目投标。各投标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报价的风险。

（四）付款方式：根据合同约定

（五）验收：采购人在项目服务期到期后，将按照合同

约定的服务内容对供应商的服务进行逐项验收。项目验收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验收报告内容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验收报告将作为服务费尾款支付的重要依据。

(六)违约责任: 供应商未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服务内容，应向采购方返还已收取的服务总费用，并向采购方支付服务总费用 20%的违约金。

四、响应文件要求

(一) 文件基本要求

1. 供应商应准备“投标文件”一式五份（一正四副），并编制打印成册。装在信封内密封，封口处需加盖单位公章，并在信封封面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联系人姓名、电话。

2.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单独提供，无需密封）。

(二) 文件构成要求

1. 商务部分，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标书目录；

(2)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记录，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3) 供应商情况介绍（含资质、荣誉等）；

(4) 详细清单报价；

(5) 供应商同类项目业绩、服务承诺等。

2. 技术部分，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实施方案、质量保障措施及应急响应方案。

五、评标定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得分最高的供应商即为预中标供应商；按照流程通过我中心领导审批且公示并无异议后，确定为中标供应商。